



Distr.
LIMITED

A/C.2/52/L.18
11 November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二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97 (e)

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成果的执行情况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决议草案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成果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其 1996 年 12 月 16 日第 51/177 号决议赞同 1996 年 6 月 14 日在伊斯坦布尔举行的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通过的《伊斯坦布尔人类住区宣言和生境议程》，¹

认识到必须维持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已产生的势头，以求实施各种措施，解决迅速城市化所造成的经济、社会和环境问题，

强调城乡地区都需要改善居住条件，提供安全饮水、适当的卫生和基本社会服

* 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¹ A/CONF.165/14,第一章,决议 1,附件一和二。

务,

又回顾《生境议程》第 218 段和大会第 51/177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15 段提出需要在 2001 年召开特别会议,全面审查和评价生境二成果的实施情况,

遗憾地注意到秘书长没有按照大会第 51/177 号决议的要求提出有关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的最后全面和深入的评价报告,以期重振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并强调这使得会员国未能及时地讨论这个问题。

1. 注意到人类住区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1997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7 日,内罗毕)的报告² 以及该委员会关于到 2000 年全球住房战略的执行情况的报告,³ 以及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成果的执行情况的报告;⁴

2. 欢迎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执行主任按照秘书长的报告⁵ 以及联合国审计委员会的有关报告和人类住区委员会第 16/8 号、16/19 号、16/28 号和 16/29 号决议的建议,为改革该中心的行政管理和财务管理所采取的行动;

3. 请秘书长按照大会第 51/177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19 段的要求,向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出有关该中心的全面和深入的评价报告,以期重振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秘书长在进行此项评价时应当考虑到人类住区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通过的 16/8 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

4. 请秘书长紧急处理该中心严重的管理和财务情况,使其能够履行其在执行《生境议程》方面的职责;¹

5. 敦促所有各国政府和从事人类住区和城市管理问题的其他行动者,例如地方当局、有关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议员、私营部门、工会、学术界人士

²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8 号》(A/52/8)。

³ A/52/8/Add.1。

⁴ A/52/181-E/1997/77。

⁵ A/52/----。

和其他社区团体等,切实地执行《生境议程》;

6. 肯定在一个迅速城市化的世界里,应当承认和加强地方当局在《执行生境议程》方面的关键作用;

7. 请联合国系统所有有关组织和机构包括各区域委员会和布雷顿森林机构充分支持《生境议程》在各级特别是在国家一级获得切实执行,

8. 强调要切实执行《生境议程》,特别是在所有发展中国家,尤其是非洲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执行,将需要在国家和国际两级各种来源动员更多的财政资源,需要更为有效地发展合作,才能够推动对住房和人类住区活动的援助;

9. 呼吁国际社会特别是发达国家增加给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的捐款,使其能够继续执行《生境议程》;

10. 请秘书长改变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财务安排,使其与类似的联合国行政办事处一样;

11. 决定在 2001 年举行大会特别会议,以检讨和评价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成果的执行情况,包括找出各种障碍,和考虑可以进一步采取的行动和提出的倡议,并为此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就这一届特别会议的形式、范畴、组织性和实质性问题等提出建议,供大会审议;

12. 决定以 2001 年举行的人类住区委员会第十八届会议作为大会这一届特别会议的筹备会议;并且这个会议将不限成员名额,以便让所有国家能够充分参与;

13.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考虑在 2001 年前专门用一个高级别部分来讨论人类住区和如何执行《生境议程》;在这方面,并请联合国系统的有关组织和机构,例如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世界贸易组织等,协助筹备此一高级别部分;

14.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出报告;

15. 决定在其第五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列入题为“第二届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成果的执行情况”的分项目 1。

A/C.2/52/L.18

Chinese

Page 5